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i) 股東特別大會、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
(iii)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8 日（星期三）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 2266 號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連同股東特別大會及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統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出席相關會議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

有關會議所審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發出的日期均為 2023 年 1 月 16 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詞彙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1. 會議召開及出席情況

(i) 會議召開情況

會議於 2023 年 2 月 8 日（星期三）在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 2266 號舉行。會議由董事會召集，由執行董事李紅栓女士主持，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軍先生、樂英女士、吳智傑先生因公務未出席會議。會議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會議並無否決或修改決議案，亦無提呈新決議案進行表決。

會議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進行，由本公司 A 股持有人（「**A 股股東**」）參與。

(ii) 會議出席情況

(i) 股東特別大會出席情況

會議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已送達全體股東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而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權登記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680,007,499 股。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

持有 5,990,428,498 股（包括 5,166,609,963 股 A 股和 823,818,535 股 H 股）具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69.01%）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該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公司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除按上交所上市規則須放棄表決權的股東外，本公司股東於本次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已送達本公司全體 H 股持有人（「**H 股股東**」）之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而 H 股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股權登記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H 股（「**H 股**」）總數為 2,511,199,000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 H 股總數。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亦概無 H 股股東須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持有 812,936,935 股具投票權 H 股股份（佔全部具投票權的已發行 H 股 32.37%）的 H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H 股股東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就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iii)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23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 年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 年第一次 A 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中所載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議案，而 A 股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股權登記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A 股（「A 股」）總數為 6,168,808,499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 A 股總數。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A 股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亦概無 A 股股東須於 A 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持有 5,166,614,063 股具投票權 A 股股份（佔全部具投票權的已發行 A 股 83.75%）的 A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A 股股東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就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2. 會議表決結果

(i) 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一致。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各項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A股股份及H股股份總數計算。

普通決議案

議案名稱：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通函所載關於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之與光東汽車有限公司(「**光東汽車**」)日常關聯交易。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6,606,463	99.9999	3,500	0.0001	0	0.0000
H股	823,818,5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5,990,424,998	99.9999	3,500	0.0001	0	0.0000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關聯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趙國慶先生（光東汽車董事）持有本公司 1,035,000 股A股股份，趙永坡先生（光東汽車董事）持有本公司 20,000 股A股股份，故趙國慶先生及趙永坡先生作為關聯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本議案放棄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678,952,499 股。

特別決議案

動議：

撤銷本公司現有回購 H 股授權，並批准向董事會授予新 H 股回購授權，以回購截至本決議通過之日已發行 H 股總數的 10%。有關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6,606,363	99.9999	3,600	0.0001	0	0.0000
H股	807,982,919	99.8995	685,416	0.0847	127,500	0.0158
普通股合計	5,974,589,282	99.9864	689,016	0.0115	127,500	0.0021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本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680,007,499 股。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一致。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以現場投票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H 股股東所持 H 股股份總數計算。

特別決議案

動議：

撤銷本公司現有回購 H 股授權，並批准向董事會授予新 H 股回購授權，以回購截至本決議通過之日已發行 H 股總數的 10%。有關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H股	812,124,019	99.9000	685,416	0.0843	127,500	0.0157

(iii)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23 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 年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 年第一次 A 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中所載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議案一致。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A 股股東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A 股股東所持 A 股股份總數計算。

特別決議案

動議：

撤銷本公司現有回購 H 股授權，並批准向董事會授予新 H 股回購授權，以回購截至本決議通過之日已發行 H 股總數的 10%。有關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5,166,610,463	99.9999	3,600	0.0001	0	0.0000

3. 監票人

本公司的審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監票人並比較了投票匯總與本公司收集及提供的投票表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所實施的相關工作未構成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中國註冊會計師審閱準則或中國註冊會計師其他鑒證業務準則執行的鑒證業務，亦不就投票的法律解釋或投票權等有關事宜提供任何鑒證或建議。

4. 律師見證

會議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指派的律師見證。根據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股東大會出席人員的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均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本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覽閱。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公司秘書
李紅栓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 2023 年 2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及李紅栓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